

## 全球人壽團體綜合保險 — 好安 專案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本保險為一年期保險契約，全球人壽保留是否承保、期滿續保與否及調整續保費率之權利。
- 欲詳細瞭解本商品銷售之其他應注意事項及本公司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本公司服務據點或至網址 [www.transglobe.com.tw](http://www.transglobe.com.tw) 查詢，並請參閱本簡介末頁之注意事項。

### A 方案

保 險 種 類		計劃 1	計劃 2	計劃 3	配偶、子女	父母
全球人壽團體一年傷害保險						
身故保險金		100 萬	200 萬	300 萬	100 萬	100 萬
殘廢保險金		5 萬~100 萬	10 萬~200 萬	15 萬~300 萬	5 萬~100 萬	5 萬~100 萬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15 萬~100 萬	30 萬~200 萬	45 萬~300 萬	15 萬~100 萬	15 萬~100 萬
全球人壽團體一年醫療限額傷害保險						
傷害醫療限額保險金 (超過健保給付部分)		2 萬	3 萬	3 萬	2 萬	2 萬
全球人壽團體一年意外醫療日額傷害保險						
傷害醫療日額保險金 (最高給付 365 日)		1,000 元	1,5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1,000 元
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最高給付 365 日)		1,000 元	1,5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1,000 元
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		2,000 元	3,000 元	4,000 元	2,000 元	2,000 元
骨折未住院醫療保險金(最高給付 60 日)		125 元~500 元	187.5 元~750 元	250 元~1,000 元	125 元~500 元	125 元~500 元
每人年繳保費	平均職業類別：1~2 類	936 元	1,656 元	2,280 元	936 元	1,056 元
(新台幣)	平均職業類別：3 類	1,272 元	2,268 元	3,156 元	--	--

### 附加方案：全球人壽團體職業災害保險 (限員工本人投保) 註

保險給付	身故保險金	薪資保險金		殘廢保險金	喪失工作能力保險金
說明	身故給付	傷病醫療期間薪資給付		殘廢給付 (比照勞保)	治療兩年後喪失原有工作能力且不符合勞保之殘廢給付標準 (工資終結補償)
薪資		第一年	第二年		
超出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45 個月	100%	100%	1.5~60 個月	40 個月
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45 個月	30%	50%	1.5~60 個月	
		70%	50%		

註：空白部分代表勞保局給付部分，灰色部分代表本附加方案給付部分。

### 團體職業災害保險費率表 (年繳)

單位：元/每萬元薪資

職災編號	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超出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職災編號	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超出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職災編號	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超出勞保投保薪資部分
4	72 元	216 元	24	72 元	264 元	44	48 元	144 元
5	72 元	240 元	30	60 元	192 元	45	48 元	132 元
6	48 元	132 元	31	60 元	204 元	46	24 元	84 元
7	24 元	120 元	35	60 元	180 元	47	48 元	156 元
8	60 元	192 元	36	72 元	252 元	48	60 元	216 元
11	72 元	216 元	37	48 元	180 元	49	48 元	156 元
12	60 元	204 元	38	60 元	180 元	50	24 元	72 元
13	84 元	288 元	39	60 元	180 元	51	24 元	72 元
18	24 元	108 元	40	24 元	120 元	52	48 元	156 元
20	84 元	288 元	41	48 元	144 元	53	48 元	144 元
21	60 元	180 元	42	24 元	120 元	55	60 元	180 元
22	48 元	216 元	43	24 元	108 元			

註：1. 勞保月投保薪資 43,900 元(不含)以下者，實領薪資與勞保月投保薪資差額不得大於 2 萬。

2. 勞保月投保薪資 43,900 元(含)以上者，實領薪資最高承保上限為 10 萬元。

**專案特色：**

- ✓ 只要五人以上就可投保，手續簡便。
- ✓ 專案包括重大燒燙傷、意外醫療、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門診手術等多樣給付。
- ✓ 老闆少了負擔、員工多了安心，皆大歡喜。

**保險商品給付項目及文號**

1. 全球人壽團體一年傷害保險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殘廢保險金及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備查文號：(99)華壽商二字第 1222 號	備查日期：99.06.22
核准文號：金管保壽字第 10202542631 號	核准日期：102.03.20
修正文號：依 104.5.19 金管保壽字第 10402049830 號函及 104.6.24 金管保壽字第 10402049830 號函修正	修正日期：104.08.04
2. 全球人壽團體一年醫療限額傷害保險 (給付項目：傷害醫療限額保險金)
 

備查文號：(99)華壽商二字第 1223 號	備查日期：99.06.22
核准文號：金管保壽字第 10202542631 號	核准日期：102.03.20
修正文號：依 104.6.24 金管保壽字第 10402049830 號函修正	修正日期：104.08.04
3. 全球人壽團體一年意外醫療日額傷害保險 (給付項目：傷害醫療日額保險金、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保險金、門診手術費用保險金及骨折未住院醫療保險金)
 

備查文號：(101)華壽商二字第 0627 號	備查日期：101.03.30
核准文號：金管保壽字第 10202542631 號	核准日期：102.03.20
備查文號：全球壽(商研)字第 1041021001 號	備查日期：104.10.21
4. 全球人壽團體職業災害保險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薪資保險金、喪失工作能力保險金、殘廢保險金)
 

核准文號：台財融第 770747546 號	核准日期：77.02.04
核准文號：金管保壽字第 10202542631 號	核准日期：102.03.20
修正文號：依 104.6.24 金管保壽字第 10402049830 號函修正	修正日期：104.08.04

**投保規定**

1. 適用對象：一般公司行號機關團體且被保險人平均職業類別屬 1、2、3 類者，但配偶、子女及父母限 1、2 類。
2. 保險費：不限繳別，但第一期保費須達 4,000 元以上。
3. 參加資格：係指任職於要保單位且正常在職工作，領有固定薪資之被保險員工。
4. 被保險員工須達 5 人以上，且具參加資格者，至少需 75% 以上參加；本專案需參加 A 方案，才得以參加附加方案，若投保附加方案，則具有勞保身分之員工須全體參加。
5. 本專案須由要保單位付費，恕不受理被保險員工自費參加。
6. 本專案承保年齡為 15 足歲至 70 歲，續保可至 75 歲止。
7. 子女須滿 15 足歲至未滿 23 足歲，並以未婚者為限。
8. 本專案中途不得附加員工之配偶、子女、父母。
9. 同一職位等級員工，限制投保同一計劃別；外籍勞工限投保 A 方案之計劃 1。
10. 本契約保險費總額，係以平均保險費率乘以保險金額總額計算。平均保險費率是按訂定本契約或續保時依每一被保險人之職業類別、保險金額所算出來的保險費總和除以全體被保險人保險金額總和計算。同一保單年度之加保及退保其保險費之補繳或返還亦按該保單年度使其所訂定之平均保險費率計算之。
11. 投保團體職業災害保險，須提供最近一期『勞工保險局保險費繳款單』影本。

**注意事項**

- 本商品係由全球人壽發行，透過全球人壽之壽險規劃師或合作之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行銷，為確保您獲得最專業之服務，請您務必注意，您的保險業務員是否主動出示『人身保險業務員登錄證』。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保險之給付金額。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質課稅相關實務案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法規專區-實質課稅原則說明。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專案所列所有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 10 人(不含)以下團體：最高 33%/最低 3%，10~50 人團體：最高 28%/最低 3% (前述附加費用率皆包括 3%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率)，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http://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商品簡介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
- 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